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611)

## 回購及註銷部份A股限制性股票

茲提述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i)日期分別為2020年6月7日、2020年6月30日、2020年9月17日、2020年11月2日、2021年7月19日、2021年8月24日、2021年9月15日、2021年9月29日、2022年1月24日及2022年11月29日之公告；(ii)日期分別為2020年7月24日、2021年11月5日及2023年3月1日之臨時股東大會通函；及(iii)日期分別為2020年8月12日、2021年11月25日及2023年3月20日之表決結果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採納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激勵計劃**」）、激勵計劃的相關調整以及激勵計劃項下A股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預留授予以及回購及註銷部份A股限制性股票。除非在本公告中另有定義，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前述公告及通函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自2021年9月9日至2022年11月18日期間，487名激勵對象中共有19名激勵對象（「**回購對象**」）存在解除勞動合同或績效考核未完全達標等情況，不再具備激勵對象資格。依據激勵計劃以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等相關規定，本公司於2023年3月20日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以及A股類別股東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審議通過了對回購對象獲授予的A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購並註銷（「**本次回購註銷**」）的議案並依法履行了通知債權人程序。截至本公告日期，除一位A股可轉債持有人向公司申報債權並已獲得擔保外，無債權人向本公司申報債權、要求清償到期債務或提供擔保。

## 一、本次回購註銷的詳情

### 1. 本次回購註銷原因

自2021年9月9日至2022年11月18日，487名激勵對象中共有19名激勵對象存在解除勞動合同或績效考核未完全達標等情況，公司需對上述回購對象獲授的全部或部分A股限制性股票共計2,156,747股予以回購，其中首次授予部分1,714,037股，預留授予部分442,710股，並根據《公司法》註銷。

### 2. 本次回購註銷的回購對象及回購股份數量

本次回購註銷所涉及的回購對象合計19人。本公司擬回購並註銷的A股限制性股票合計2,156,747股。本次回購註銷完成後，剩餘A股限制性股票60,165,060股。

### 3. 本次回購註銷安排

本公司已於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開設了回購專用證券賬戶（賬號：B883301187），並向其申請辦理回購註銷手續，上述2,156,747股A股限制性股票預計將於2023年6月9日完成註銷。

## 二、本次回購註銷後股本結構變動情況

本次回購註銷前後本公司的股本結構情況如下：

股份類別	本次回購註銷前		增減變動	本次回購註銷後	
	數量(股)	比例(%)		數量(股)	比例(%)
A股 <sup>註</sup>	7,514,860,757	84.37	-2,156,747	7,512,704,010	84.37
— 無限售條件流通股份	7,452,538,950	83.67	—	7,452,538,950	83.69
— 有限售條件股份	62,321,807	0.70	-2,156,747	60,165,060	0.68
H股	1,391,827,180	15.63	—	1,391,827,180	15.63
合計	<b>8,906,687,937</b>	<b>100.00</b>	<b>-2,156,747</b>	<b>8,904,531,190</b>	<b>100.00</b>

註：以上本次回購註銷前股本結構為截止2023年5月31日的本公司股本情況，數據來源於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結構表。

## 三、說明及承諾

本次回購註銷的決策程序、信息披露符合法律、法規、《管理辦法》的規定和激勵計劃、A股限制性股票授予協議的安排，不存在損害激勵對象合法權益及債權人利益的情形。

本公司承諾，已核實並保證本次回購註銷涉及的回購對象、股份數量、註銷日期等信息真實、準確、完整，已充分告知回購對象本次回購註銷事宜，且回購對象未就回購註銷事宜表示異議。如因本次回購註銷與回購對象產生糾紛，本公司將自行承擔由此產生的相關法律責任。

#### 四、法律意見書的結論性意見

本公司法律顧問北京市海問律師事務所對本次回購註銷出具了法律意見書，其結論性意見如下：本公司已就本次回購註銷事宜取得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權，符合《管理辦法》及《激勵計劃》的相關規定；本次回購註銷的原因、回購數量及回購價格符合《激勵計劃》且不違反《管理辦法》的相關規定。

承董事會命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賀青  
董事長

中國上海  
2023年6月6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賀青先生、王松先生以及喻健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信義先生、管蔚女士、鐘茂軍先生、陳華先生、王文傑先生、張嶄先生、張義澎先生以及安洪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丁瑋先生、李仁傑先生、白維先生、李港衛先生、王國剛先生以及嚴志雄先生。